公路桥梁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紫金县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及灾毁修复工程

（X839 线 K60+880、X169 线 K73+830）

项目阶段：施工图设计

甲　　方：紫金县公路事务中心

乙　　方：经通空间技术（河源）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　6月 5日

甲方：紫金县公路事务中心

乙方：经通空间技术（河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紫金县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及灾毁修复工程（X839 线 K60+880、X169 线 K73+830）（采购项目编码：44162145696383326052513 27）**施工图设计任务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网上公开选取及公示后，确认该任务委托给乙方承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任务

1、工程地点：紫金县蓝塘镇、好义镇；

2. 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紫金县蓝塘镇、好义镇，项目包含 2 条路线。路线一县道 X169 线 K73+830、路线二县道 X839 线 K60+880，共有 2 个水毁点。项目估算建安费约 40 万元。

3. 工程性质：灾毁修复工程。

第二条、工作内容

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交付壹式陆份。

第三条、设计工期

本工程工期自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交付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第四条、设计服务费用

本项目设计服务费用包含施工图设计费及预算编制费，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按暂定如下：

1、施工图设计费按估算建安费2.5%计取，即施工图设计费暂定价：**¥100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

2、预算编制费按**¥2000.00元包干价**，本项目包含2条路线，即预算编制费暂定价：**¥4000.00元（人民币大写：肆仟元整）**；

3、综上两项，本项目总费用暂定价为：**¥140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元整）**最终设计费用按县财政评审中心审定费用或第三方评审结果为准。

2.费用支付：

（1）乙方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取得施工图设计批复后，待项目资金到位时向财政申请一次性拨付给乙方。

（2）款项支付前，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第五条、双方责任义务

1、甲方：

⑴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⑵在乙方进行外业测量时协调与当地政府和群众的关系；

⑶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的费用。

2、乙方：

⑴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编制施工图设计，按规定的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资料，并对质量负责。

⑵乙方对成果资料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并承担相关费用。

⑶乙方交付成果资料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⑷乙方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交工验收。

第六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造成对未违约方损害、损失时，违约方应按合同法对未违约方进行赔偿。

第七条、其他条款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应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进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后生效，设计文件交付甲方并结算付清全部费用后失效。

甲方（盖章）：

紫金县公路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乙方（盖章）：

经通空间技术（河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东源县城生活服务区木京村生产生活用地 B4-06、07 两卡 1-2 层

邮政编码：517500

电 话：0762-8335898

开户行：广发银行河源分行营业部

帐 号：1250 1051 2010 0038 55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Y2606020541

经通空间技术（河源）有限公司：

受紫金县公路事务中心委托，紫金县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及灾毁修复工程（X839线K60+880、X169线K73+830）（采购项目编码：4416214569638332605251327），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1.5%下浮率）。服务时限为：按合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紫金县公路事务中心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紫金县公路事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06月02日